

簽 於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日期：113年7月18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教育部鑑於入夏以來持續高溫炎熱，函請各級學校督導承攬廠商及工程共同強化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作為一案，簽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7月16日臺教資(六)字第1130073840號函辦理。
- 二、因應全球極端氣候影響，我國夏季氣溫持續創新高，社會各界高度關注戶外作業勞工之熱危害預防作為，故教育部函請各大專校院得運用勞動部建置「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行動資訊網」，及製作熱危害預防手冊、職災案例等宣導資料，並協助透過各式多元管道或政策工具加強宣導或輔導熱危害預防作為。
- 三、擬將本案資料影送總務處(營繕組、事務組)轉知各承攬單位加強熱危害預防措施，並將相關宣導資訊上傳本中心網頁公告周知。

擬辦：奉核後依說明三辦理，文陳閱後存。

裝

訂

線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技佐 紀右益	0718 1701	如擬
		中心主任 林建良
		0718 1709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薛敬議
電話：02-7712-9123
電子信箱：dododocar@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300738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勞動部函 (附件一 f82d33397eca853ac8cbc6f215f6a484_A09000000E_1130073840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鑑於入夏以來持續高溫炎熱，籲請各級學校督導承攬廠商及工程共同強化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作為，請查照週知。

說明：

- 一、依勞動部113年7月16日勞職授字第1130205315A號函辦理。
- 二、因應全球極端氣候影響，我國夏季氣溫持續創新高，社會各界高度關注戶外作業勞工之熱危害預防作為，以防範環境引起熱疾病。
- 三、勞動部致力強化監督檢查成效，亦建置「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行動資訊網」(<https://hiosha.osha.gov.tw/>)，提供查詢所在地區熱危害風險等級及危害預防管理措施；另於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官網(<https://www.osha.gov.tw>)之高氣溫作業危害預防專區，提供圖像化熱危害預防電子手冊、職災案例及宣導單張、摺頁等，協助事業單位瞭解高氣溫危害及預防對策。
- 四、請惠予運用前開宣導資料，並協助透過各式多元管道或政策工具加強宣導或輔導熱危害預防作為，相關辦理情形及成果請納入政府機關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績效評



核資料予以呈現。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部屬機關(構)

副本：本部秘書處

113/07/16
17:11:09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函

地址：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南棟11樓
承辦人：潘旻翎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22
電子信箱：minling@osh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勞職授字第113020531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鑑於入夏以來持續高溫炎熱，請惠予轉知所屬機關(構)或主管之事業單位，共同強化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作為，請查照。

說明：

- 一、因應全球極端氣候影響，我國夏季氣溫持續創新高，社會各界高度關注戶外作業勞工之熱危害預防作為，以防範環境引起熱疾病。
- 二、本部除致力強化監督檢查成效外，亦建置「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行動資訊網」(<https://hiosha.osha.gov.tw/>)，提供查詢所在地區熱危害風險等級及危害預防管理措施外，另於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官網(<https://www.osha.gov.tw>)之高氣溫作業危害預防專區，提供圖像化熱危害預防電子手冊、職災案例及宣導單張、摺頁等，以協助事業單位瞭解高氣溫危害及預防對策。
- 三、請惠予運用前開宣導資料，並協助透過各式多元管道或政策工具加強宣導或輔導熱危害預防作為，相關辦理情形及